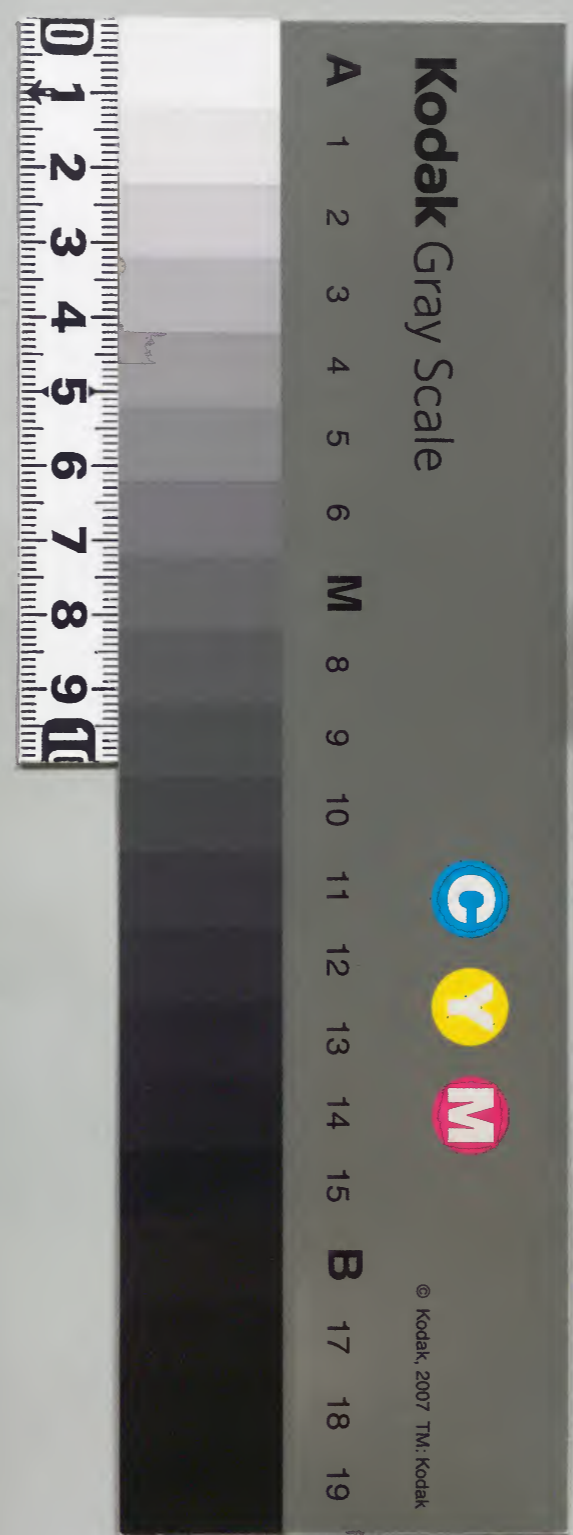


和書

内閣文庫		
函	冊	號
四一六	七八	六八二
		和書類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682
冊數	17 ( 3 )
函號	144 346





江家次第卷第三目

正月丙

- 八
- 七
- 六
- 五
- 四
- 三
- 二
- 一

女叙位

女王祿

御齋會

始竟付御物  
忌儀内論議

御薪

兵部手番

踏歌節會

付裝束

射礼

付左右衛門手番

射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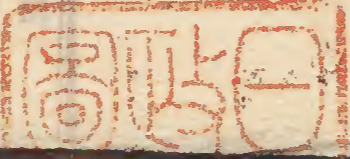
淺草文庫

和六八二號



九 曙射 付裝束  
十 國忌

五月廿四日  
五月廿五日  
五月廿六日  
五月廿七日  
五月廿八日  
五月廿九日  
五月三十日  
五月三十一日



江家次第卷第三

一 女叙位 隔年行之式日  
近代擇吉日

小輪轉

關司 主水

東豎

大輪轉

女司 主殿女官 御手洗女官 掌縫女官

關司 主水 東豎

切杓

譬者生年十歲女官以四十年勞申叙爵是其母  
三十年之間奉仕公仍母勞三十與我十相合以

女王之二世  
已下四世以  
上也  
職負令云正  
親同正一人  
掌皇親名籍  
事謂二世以  
下四世以上  
名籍

此勞申叙爵是名切机也

空勘文自後朱雀院時不載可叙之者只載例語故無空勘文

給女王祿事 正月八日。十一月中。並大節後朝。

西官記不破節會西帳為女王座。參議一人辨史著承明門內本司官人率女王候幄下。本司官人進奏文。先例參議加名。依例給祿。或諸王滿十二。每年十二月。京職移宮內省。省以京職移。即付司。令勘會名簿。訖更送省。明年正月待官符到。始預賜時服之例。賜時服王。定四百二十九人。待其死闕。依次補之。

但改姓為臣之闕。不補其代。隨即減定額數。凡賜祿女王。定二百六十二人。其隨闕補代。及改姓不為闕事。並同上條。

正月八日 同式

所司設座於殿庭。立幄二字於安福殿前。積祿於版位。南亦供奉殿上。裝束。天皇御紫宸殿內。侍率女官就座。本司官人引女官。自月華門參入。女王先就幄下座。以世為次。不據長幼。次官人共趨就前庭座。佑一人執簿唱曰。其親王之後。即一祖之胤。皆下座。共稱唯就庭中座。座定。執簿一一喚。

名。女王即稱唯進受祿退出餘亦其祿法人別緡二  
疋。綿六屯

御  
康保二年正月八日。右少史豐金令共政申云納  
言。參議皆申障不能給。女王祿事。仰重令召。遂不  
參仰云。後可行之。後日被勘不參。上達部十日。給  
女女祿。

小條  
天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此日賜女王祿公卿  
皆稱障不參。辨官行事。永保二年。予參八省參議  
俊實卿不待行者。引予參內裏行事。前例也。

近例

承明門內面東第二間南邊通廊鋪半帖一帖有後

下敷上卿座前敷膝突小筵為參議座北面其前

同第一間南邊通南壁鋪豐一枚有下為辨座北面

居火同間砌東北邊通東壁鋪豐一枚為史座同間

砌東邊鋪豐為官掌筆座不破節會日西幄為女王

座上卿以下著上卿自座西正親佑押女王夾名文

於書杖經東砌就膝突覽上卿上卿取之如西宮記

歟更不見見畢卷之揖佑退出上卿以文下辨座乃給

弁下史史起座召大藏省令給女王祿錄以上一

永保二年正月八日。破西幄留東幄裝束司之失

也同三年正月八日延引依七日有行幸六條也  
同十一日還御日行之  
内裏式義式等有天皇出御南殿之義並裝束等近  
代不行

御齋會始

日本紀云天武天皇九年  
始說金光明經于宮中

王卿先著東廊座

入自北幕

大極殿東廊座在昭訓門外北对上對座  
上卿著端東宮廳儀北廊座上西對座

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不

式部

彈正

治部

玄蕃

堂童子等也

雅樂寮同可問之而近代官催可恠之

召辨問衆僧忝否

辨入自南幕候  
上卿後膝突

僧皆忝之後

或不待  
兩三

仰辨令打鐘

辨出  
仰史

辨少納言以下著出居座

入自永陽門  
西而北上

式部彈正度龍尾道前著東西廊座

甫且經  
東西廊

左右檢非違使著庭中座糾察非違

或王卿入堂後  
著西宮記云如

此

王卿著太極殿座

入自昭訓門經東登廊  
著殿座上  
官出居後著

王大夫著

入自光範門  
云亦代不見

僧侶忝上

省寮左右前行僧相分入自東攝西華門  
經庭中昇自殿南階  
甫義昇自東西廊

唐會元殿前  
有龍尾道註  
曲七轉如  
龍尾

四條記云  
糾察並行云

延曆二十一  
年正月勅請  
六宗為顯教  
誦師助維  
摩詰師為之  
見延喜氏

王卿西上北  
而東階上王  
大夫東上北  
面西階上

明敬祕  
柳音  
錦杖  
今案王卿為  
行香者草履  
也

講讀師忝上乘輿有執蓋唐樂在西相樂在東發  
衆僧座定了衆僧前四位五位諸大夫勤之

雅樂著座唐樂卿東相樂卿西

次左右各舞一曲唐樂在東雨日於殿壇上舞

所司引手水近代不見

堂童子著圖書官人為先入自殿壇上舞者墜下座

法用 說法 論義了

講讀師退如進儀 樂土在前

所司進草履近代不見

左右行香

左方公卿 右方辨少納言

若有不足堂童子者大夫外記史近代等立加

事王卿退出

夕座行事辨留可行之六時事等綱所差定道師

○御齋會竟日

內記以宣命付內侍所奏之清涼抄前丁日云內侍入柳篋奏引返給

太極殿佛前花机上居染米二折櫃冊在東青在西

南榮作棚居五穀左右各十一坏以白布覆之

件覆布公卿欲入堂時令撤之若風吹日不撤之

五穀棚南立香水每間二本木土立臺大

庭前立山城所進稻二行各十二束或

延休堂下設授戒座事訖早撤之

公卿座末鋪王大夫座辨座

公卿座入堂後居饌亦同

行事所裹布施物等置太極殿北中戸以西壇上南

也三僧料韓廳自餘有大小

尅限公卿以下參入

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否

召辨問僧叅否

仰辨可令擊鐘由

辨還座仰行事史史起座令仰圖書

辨少納言著出居座入自永陽門經青竜樓南西等者座

公卿著堂上座

式部彈正相分著

檢非違使著床子

雅樂發物聲等

省寮並眾僧前大夫等率眾僧參上威儀師在僧前入自東福西華

兩門南行到南庭相對進當殿南階左右共北進

眾僧參上著座僧前大夫引退

講讀師前左右相分引進講讀師參上乘輿有執蓋引細等



雅樂工等在其前且行且奏

講讀師著高座先就禮盤三禮之後著執蓋等引退

雅樂寮著竜尾道座東西階內方奏左右舞各一曲

堂童子著入自殿東西

東宮使大極殿西砌並南砌自西第一進訪講師間入就講師後吏部王天慶八年

記入自東戶從僧座北邊進也有相自南廂東一間入失也云

嘶師發音定者沙弥迴

堂童子進行花筥

衆僧左右各十人就分花座

散花師發音行道云

延喜儀式云  
初頃師發聲  
之聯定沙弥  
擎撥香火  
共進行道一  
曲僧細以下  
聲香妙共行

但頃師不起  
各儀殿座等  
香妙者候本  
座

堂童子收花筥退出

講說

講讀師退下

行香如初日

左方公卿不足者辨少納言

右方辨少納言不足者大夫外記史堂童子等

僧退下

王卿著東廊座日上並大辨必著外座近例也

若無參議大辨者非參議大辨此間參入著座

辨少納言座北橫座

一献 少納言着辨自上卿座下方着膝空

申文 大辨先出辨座方見申文之後返着

史捧書杖居東壇上南第二間

上卿揖 揖

史進文 上卿願南向自座下方取之

下給文 先給表卷大臣者卷文返給

先覽治部省解 上卿揖

次覽僧名 上宣申發

次覽加供文 同上

以上申大臣時有結詞 別在

二献

王大夫著居件前饌

居粉麩汁物等 外記行長史役送有非

箸下

居飯並汁物

箸下

三献

内記進宣命 文刻或用 退

上卿目王大夫給宣命

召辨問布施堂裝束具不

衆僧著布施堂殿示安

上卿以下著入自昭訓門經大

講讀師西面衆僧北面宣命使東面在

公卿一列東面辨少納言一列南上

外記史一列 外記史生官史生一列

官堂召使一列

步廊座二列一列大藏輔

公卿以下置笏三拜帶劍人

王大夫著座 宣制退下進自軒廊入自小

大藏輔置布施文授三僧

次令昇三僧祿辛櫃居其前

史生等昇衆僧布施置僧前有大小從儀師

亟一人到佛布施案下懸手於案

堂達打磬一度

咒願

公卿以下又置笏共一拜或執笏非

衆僧退出

公卿參內出立儀可在加

公卿著右近陣座東西對座親

陣官居着物用府圓蓋

西宮不入  
夜者公卿出  
永陽門到修  
非也

辨少納言在南番板敷南邊北面東上

次將在同北邊長押下東西對

一献次將勤之五位者繼酌於納言以

其繼酌者在連座納言者猶執之比座不取之

上卿召外記史令候座

參入著座番長西座東面北上

二献

上卿召外記外記經南並東壇上著膝突

仰令入僧

僧等入自月華門徘徊射場殿邊

三献

居湯漬

箸下

居暑預粥

藏人就膝突召王卿自壇上律反

九記曰不可稱召由只可告御前御裝束畢由也

王卿進自壇上參上於殿上座

先是右近陣居殿上饗

又藏人未召公卿之前史以僧名加供文等付内

侍所奏之僧細以論匠交名付藏人令奏之

主殿寮入自滝口戸奉在立明

出居將著壁下座自青環門昇

王卿移著御前座

王納言以上西面北上叅議北面東上

僧侶叅上入自仙華門

僧都以上南面西上昆明池障子邊

律師西面北上以上兀子在廣廂

凡僧著長床子在簀子敷南上西面舊記北上

大威儀師可著凡僧上

威從著長橋上床子北面西上

真言僧細勤仕後七日御修持五鉢進持五鉢

立香水机下加持香水寬朝僧正說跪護身結界之後立片膝加持於南

殿乍立復座奉仕云

真言僧細不候時一座僧都加持例希有例云

寂未律師進立同机下讀六宗交名

次顯宗僧細為一座者召立番僧等

當講著北草整近代著南

論義二人一返問

第二番以後二人進著論義不返問

此例未見希代事也御符會被行之時左可有此儀也真言僧勤仕之款

北山要抄云  
天慶八年真  
言僧細依病  
不奈以一定  
法師令加香  
水

取後番一人留奉仕隨喜御導師

此間王卿置笏導師復座後把笏

內藏寮昇立祿於小板敷前

公卿起座一一取祿給僧細

僧都以上白褂一領律師支子染褂一領

但近例皆給白褂訛也

大臣取時五位藏人傳奉之納言時六位藏人奉

之於殿上戸東跪挿笏藏人於戸西奉之不出戸

東

侍臣取講師以下祿若有大威儀師者用律師祿

講師支子染褂襖子各一領

允僧支子染衾一領

威儀師支子染襖子一領

威儀師立長橋座前請布施

咒願僧細咒願

諸僧退出

王卿退出

出居退

○御物忌儀

養束司記文御簾懸庇云云先例不  
然行成大約言懸廂禪閣掛當云云

若者在西間  
者不更亦上  
置香水散杖  
者置几子若  
者座前草墊  
置如意

王卿著右仗儀如上

仰刃記令入僧僧入自陰明門經

王卿歷階下出左近陣著靴北面向日華門

出居將靴著入自日華門著座

無大臣大將者昇自本陣無妨雖有大臣大將次

將先昇云

王卿昇自東階著座無召

僧入自日華門

作法如常

事了王卿授祿

起座經簀子並東庇到良戸下取祿藏人傳授之

西行就僧前僧下座相跪受祿王右廻自本路復

座殿上人取餘布施入自同云

威儀師請咒願

一僧細咒願了

諸僧退下自東階

王卿退

同御前御裝束藏人

○御齋會內論義大内儀

五師子如意  
在杖書殿又  
聖寶僧正五  
師子如意維  
摩會講師持  
之右別物也

下東廂御簾御簾下立御几帳一基畫御座西邊立  
四尺御屏風一帖其中鋪御半帖一枚用掃部殊廂  
南第六間立御屏風三帖其前立兀子西上南面依  
可但真言御修法人相尋可加立之入御齋會聽衆  
哉由也更折南行立兀子數北上西面其後等字  
敷立床子為講師聽衆座當階上殊庇南第四間立  
兀子二脚從長押西為問答者座問者在南近例問  
者著北訛也其前立草墊各一枚講師前草墊上置  
如意近例以講師五師子如意置之同間遍御簾鋪  
筵一枚立黑漆高机一脚置香水二坏散杖筭盛坏

置散杖香水掃書進之東西妻本立南殿西砌下其南北立燈臺各一本南  
第一二間鋪綠端三枚更西折鋪一枚為公卿座南  
廊小坂敷敷黃端帖二枚為出居座年中行事御障  
長橋上西第三間東柱下立床子二脚為威從座離  
宮太略以此可雅敷假長橋可作敷威從床子階上  
御殿可敷假板但箒子敷廣者不可必敷之年中行  
事障子可推出居座東壁下敷但此內殿上太可頭  
露可隨殿下御定  
同御物忌儀  
當日早且上南殿御格子掃司



立母屋北御障子内匠

上御帳東南西帷掃司

母屋第三四間中柱東面打簾臺懸御簾母屋南面

東第四間以西六箇間同懸御簾

記文懸廂云云如相撰是記文誤也長德年中行

成卿為裴束司辨用此儀家入道殿勘發無所陳

申云云

御簾中當御帳東立且太宋御屏風西向

御帳後鋪綠端疊二枚女官座也

東御簾東第二間立僧細料兀子

第一間立衆僧床子並西面南上預間可著之僧細

梨或入聽衆或不入聽衆之時加其兀子惣講師一人聽衆二十六人威從四人也讀師不泰内

衆僧座北端東去二許尺立威儀師二人料床子二

脚西記云北障子下若西上南面可立歟近代立東

廂南第二間南上西面

額間南廂立問者答者兀子二脚去長押二許尺答者在東問者在西

其前各置草墊答者草墊置如意掃部寮從藏人所請置之兩草墊北逼

御簾各鋪小筵一枚其上立黑漆机其上置香水散

杖圖書寮女官置之

從額東第二間廂西柱下東西行立親王公卿等兀

天武四年正月十五日戊申百寮諸人初位以上進新雜令一位已下進御薪有搭法主殿寮宮內省所屬也式部兵部二省爲檢文官武官之所進也

子床子北面西上大臣兩面敷物。納言、録、敷物。三位、奏議、独床子。四位、奏議、長床子、黃端  
東廂南第一間立白木床子二脚南上爲出居中少將座

四御薪年中所用御薪諸司並五畿內國司供進見主殿寮式

宮內省正廳近例立

東第三間立辨床子南面

第二間立史床子西面在中央以南

其後立史生床子同上

第四間立式部兵部宮內輔丞録床子重行置東面北上

其西設史生床子

庭中立官掌及三省省掌床子北面東上

辨入自東戶近例用帷東就床子第三間着靴

史及史生入自東砌著

三省輔昇自南面西階著

丞以下昇自西面著

式部省掌出唱計訖

官掌省掌等四人置版四出了

官掌著座

式部省掌就版申云申云司司申云御薪進申

丞云進礼

録讀申云云

讀申云 司司乃進礼留御薪  
進留札若干枚申賜上申

輔云勤

録稱唯

丞日候

諸司唯出

兵部亦如之

次宮内亦如此

宮内省掌率二省史生著版勤  
合文武官所進薪之札數也

二省録一著版云云

辨云與

次辨以下退

辨官爲勅使向宮内省請取  
二省等進薪中辨官云繼

次改座設屨

次辨以下著 改屨

次坏酒三行

次下箸

次退出

五 兵部手番 正月十五日

兵部式正月十七日大射前二十日省點親王以下五位以上三十人前二日簡定能射者二十人

若不足者通於省南門射場令調習云云

省催諸卿先催納言以上若不參者省錄就藏人所令奏其由

有勅召參議已上若無射手者遣殿上侍臣云

或持殿上弓向其所

省立幄往年著南厅座並設饗

近衛 兵衛 進的

射分錢者省預申請自大藏穀倉院給之

射手取弓矢著射場座

上卿參入具弓矢

於東門內取弓矢度幄前著座

上卿外座西上北面參議內座

一獻輔勸坏 丞取

二獻居粉羹

三獻居飯汁物

近例不及三獻纔一獻歟

射手各一度射

錄取札二枚並硯候膝突

一枚射毛簡奉上卿

一枚削簡錄持之

上卿取札見之

録書分前後  
手結於削  
簡也

録立庭中召  
計前後射手  
一一雙立三  
度計

點定射手撰能射者二十人近例隨在不滿二十人

録書分前後度數

録立庭中召計

三度射了近例不必射之

上卿以下退出

永平八年例録取簡硯置上卿前定二十人點其上召録給之云云

六踏歌正月十六日被行由事起無所見今案正月十五六日月明時京中士女踏歌云云見

朝野僉載天武天皇三年正月拜大極殿詔男女無別閨夜有踏歌事天平十四年正月十六日御大安殿宴群臣云云琴歌曰新年始迹何久衽供奉良米萬代摩提丹

裝束司供奉上下裝束如元日

有明日射礼行幸時不開建礼門由見舊記

外記催諸司

藏人催内侍以下泥繪唐衣襪結裳華鏡錦鞋等

階下饗左近設上官料右近設殿上料

中務立標並置宣命版

坊家妓女裝束依請奏給之其飭物兼日奏下

坊家妓女外中官春官妓女各二人催之被候内裏時

當時二宮御忌月不被獻

元日次第  
九天子御禊  
際白敷之不  
候者藏人頭  
取之頭不候  
者五位藏人  
取之只不持  
引直也

女藏人奉仕

内裏女藏人  
四人少奉仕

藏人頭渡殿上見叅於外記

近例  
出納

若非一上者可仰内辨

内辨奉仰著外座

一上本ヨリ著

召外記令進外任奏付藏人奏之仰令候列

天皇渡御南殿

内侍二人持奎釵命婦女藏人各四人相從藏人

頭候御裾藏人持式並御靴等扈從

御厨子所候明義門内設腋御膳

又云腋御膳  
里内不供

近衛引陣

將曹一人前行自日華門進進奉時右自  
殿上方出左自陣方出先令官人立杖槍云

主上著御帳中倚子

近仗  
警

置釵奎於左机置式於右机

内辨著靴著宜陽殿兀子

王卿著外辨出自宜陽門入鳥曹司東戸着靴出南  
戸經辨少納言床子北西行若逼北立

時令召使引之登自石橋辨少納言着壇下床子  
共五位少納言若非第一上卿者令下式管仰召使  
此并爲四位若北若諸司具不外記乍立申大舍人  
召使召外記問諸司具不外記乍立申大舍人  
候哉侍從列候哉國栖候哉外記每度申云候不  
第二上卿者謂右大臣也上宣令候若上  
後叅叅議以上辨少納言起床子

内辨於閑所令押笏紙一上自里草押叅入給外記  
令押也大將者或給隨身令

押云云作笏紙納言後相具可  
叅云云若不具時仰外記令書置之

天皇出御

近仗稱警

内辨於陣後著靴著宜陽殿兀子聞近仗警聲著之

南間兀子

内侍臨東檻出自東御屏風妻自母屋北障子邊東

行副東格子南行或開白到東檻階上

内辨起座微音稱唯經宜陽殿壇上北行出自軒廊

東練行也謝座拜也

二間斜行列尤近將胡床南頭南去七尺西六寸

謝座再拜右廻經軒廊第一間東階等著殿上座著南

開門左右將曹幸近衛八人開承明及左右門尤右兵衛開建禮門

依小儀近衛可著黃袍

闈司二人著座出自射場殿斜行著美明門左右座

内辨召舍人二音

大舍人四人稱唯同音於美明門幔外稱

少納言代就版入自美明門左扉

此間外辨公卿起座經屏幔南鴈行於左兵衛陣

南頭

内辨宣大夫達召子キシ夕キ

少納言稱唯出召於幔外息歸出云壇七八尺北面稱唯

王卿已下參入入自美明門左扉

列立標下異位重行北面西上

與酒正同時  
防

中右記後一  
條院御宇諸  
大夫參著共  
後

諸仗立

内辨宣侍座

群臣再拜

酒正攝空盞於貫首人

置笏取之不取盤酒正持歸到左仗東間貫首人

乍居一拜立

群臣再拜

次第右廻入自軒廊東二間參上著座

侍從著幄

諸仗居

御膳物等多  
異樣物也調  
獻在別

中務録點檢

酒部立

衆女撤御臺盤

内膳入自日華門供御膳

群臣諸仗共立

次供膳

次給臣下餽

御箸下

工次第三



臣下隨下箸可指筋近

次供炮羹便撤

次供御飯便撤

次供進物所御菜十度窪器二。盤物六

次供御厨子御菜二度一度八坏

給臣下飯大炊頭

給臣下汁物菜等大膳大夫

御箸鳴率内豎

臣下應之率内豎

供三節御酒不給臣下

一獻

采女供御酒

酒正給臣下

國栖奏歌笛於兼明外奏之或内辨仰奏議大辨

二獻

仰御酒勅使

内辨起座磬拊申云大夫達御酒當給御許了復

座召奏議一人其詞訓奏議進立内辨後七尺内

辨仰大夫達御酒給稱唯左廻下東階問外記進

之還昇進南簀子敷第二間許西面召召畢右廻

復座

三獻

立樂先調子泰音聲左萬歲樂右地又

治部雅樂率樂人自長樂永安門到兼明門北庭各奏二曲了退出有退音聲

坊家別當奏圖別當不泰內辨奏之別當少將於階下授之進奏儀如見泰等留御所先

披見後乍令持了復座

左右近府生取標札

舞妓出西宮抄四十一人至版位下執南行

樂前大夫二人帶劍者前行當校書殿南端東向妓

別當及將無之時用代官也

雨儀

采女先單酒

奏等置母屋

第一間御屏

風京頭妓女

踏於南莊如

七日女樂外

廻論轉南方從欄見吏部王記

近代不及唱歌也

內裏女藏人自殿西戶下中官女藏人自御膳宿出加列暗歌云

介自殿西進當校書殿南端東折夾馳道介進南更北還作大輪右廻一迺又介左右南行更折自內北進了退留校書殿東庭東向唱哥了退入了

泰三宮云

王卿下殿拜舞西面北上異位重行

謂之女樂拜立左仗陣頭

了復本座內辨或不登著障

掃部立祿案

大藏積祿

辨奏目錄近代不見兼光卿辨官之時奏之歟

左右辨外記  
史內記侍衛  
少將以上諸  
衛佐以上中  
務輔入見參  
侍從已上年  
七十以上雖  
不參給祿

內辨著陣脫靴

外記進見參內記進宣命見了了返給

內辨到階下

外記取宣命橫捕當家說皆縱指鳥也加見參杖進之

內辨經王卿座東北到御屏風南頭付內侍奏之被

効

退立東障子戸西柱下坤面右廻

奏覽了返給

內辨進檮効取之左廻退下於東階下返書杖外記

取文ヲ

參上著座

召參議一人給宣命給之右廻復本座

召參義一人給見參給之左廻下殿就日華門內榻床子

內辨以下下殿列立如上

近仗立

宣命使下殿就版

出自軒廊東二間銚行當日華門北扉南向揖經

公卿下著宣命版

宣制下段群臣再拜

又一段

宣命使復座

內辨以下復座

中務輔召唱

近代不見

群臣下殿

到日華門前待唱跪蘆蓆上取祿下拜向乾出自日華門

天皇還御

○同御裝束

前一日令掃除南庭敷砂殿上並所所裝束同元日儀射場殿板敷上檻欄內南北行鋪莖二行每行鋪二枚校書殿北第一二間東廂板敷上南北行鋪薦三枚

行其上各鋪長莖東壇上南北行鋪薦二枚並舞妓座當

日早朝中務丞錄事史生以下入從日華門尋常版

位北去下許丈置宣命版位兩儀同元日儀尋常版位南去

七許尺東折二丈五尺立親王標次大臣標次大納

言標次中納言標並以七尺為間東折一丈三尺三位參議

標南去七尺非參議三位標次王四位參議標次四

位參議標次王四位五位標次臣四位標次五位標

各以八尺為間又馳道西立王四位五位標南去臣四位標

次五位標其丈尺准東

雨儀宜陽殿西廂宣命版位東去二尺立親王標

東去三尺五寸大臣標東去三尺五寸大納言標  
 東去一尺五寸更南去三尺中納言標其南去四  
 尺更東去二尺三位參議標南去五尺非參議三  
 位標南去三尺東折一尺四位參議標表明門東  
 西壇上砌上東西兩行立王四位五位標次臣四  
 位標次五位標

**七**

**射禮**  
射禮天智七年正月辛巳詔王大夫等射  
 宮門內清和貞觀二年正月十八日幸豐  
 樂院觀射上古天皇行幸豐樂院或建禮門  
 觀射有內辨外辨等若天皇行幸時王卿著  
 豐樂院或建禮門行之天皇行  
 幸儀載延喜儀式西宮等

不立諸幡  
儀式云矢庫  
 裏邊島羅十  
 二流河禮幡  
 十二流云行  
 幸時立諸幡  
 也

置賞物大哉  
省積極立鉦  
 鼓儀式云隨  
 矢疎密叩鉦  
 有數外規  
 二內規  
 三帶  
 中怪者以白  
 旗指示所中  
 處祿皮一皮  
 二隨即擊鼓  
 各一声射者  
 起退

建禮門前立七丈帷  
天皇行幸建禮門立斗帳無  
 出御之時王卿著門前帷  
 其內設親主以下衛府佐等座相對以西為上王北  
 卿南辨少納言座在親主座末上卿座南  
 鼓勝突諸衛佐座  
 在公卿座末依府次四  
 五位依位外記史座西面  
 有諸大夫立諸司帷立鉦鼓

置賞物  
 不立諸幡

兵衛門立仗戟也  
用儀裝束東門內  
 射年立所立帷云

王卿先就左仗奉御相率出春華門各取弓矢著帷  
王卿著弓矢著帷云

下座  
不羨不出御直就大庭央  
 由見貞信公天慶二年御記

大藏省與之  
賜楹<sub>二</sub>諸大  
夫諸司<sub>一</sub>惟在  
東西

坊云親王  
三尺自余二  
尺五寸

左近右近左  
兵衛在比右  
兵衛左衛門  
右衛門在南

東爲帶力也

海例左兵衛  
右衛門爲射  
所不令射

所司預儲饌

造酒正進盃一獻外記申代二獻粉三獻飯汁物

大藏著 內豎益送

兵部丞二人唱名席西行四十六步張第一侯以麻

候邊設之以板爲之的所懸於侯也第一侯在右  
近左兵衛所射其南張第二侯右兵衛左右衛門  
所射也兵部丞二人唱名行幸時王御以下射之  
兵部卿代召親王大輔代召公卿少輔代召五位  
丞代召諸衛射之云無行幸時六府舍人共射之  
丞二人各唱左近右兵衛射也召唱射手姓名  
也行幸之時王御以下射之故兵部卿代召親王  
大輔代召公卿少輔代召五位丞代召諸衛射之  
無行幸時六府舍人  
共射之故丞唱名也

木工懸的

左近 右兵衛

右近 左衛門

左兵衛 右衛門

帶刀近例更不見

近衛兵衛後衆當日不必射之皆具次官若長官在  
公卿之座雖無次官

當府射了次將或且起座退出

暮者各令二人射

若有射遺更不經奏聞依省勘錄人數中否進藏人

所也

治曆五年射礼 三月十七日

禾額  
衛門府天  
繼禾額七  
百條云云

忠家卿行之於建禮門經長卿難日踐祚初年多  
於豐樂院行之雖無彼院猶沙汰之後可隨勅定  
云云  
件日叅議良基卿著北座人不為可<sup>方</sup>節為左衛門  
佐著外座<sub>今日於府</sub>行真牛結  
延久四年射礼  
隆俊卿行之此日叅議顯家卿著南座予雖兼左  
衛門佐依為辨著内座雖無他佐令射之外記實  
忠緝小將殿上卿被咎之  
諒間年無射礼 延長九年

隨  
白布腰巾  
官人緋也  
舞人龍衣  
裝束有路  
懸以錦為  
以

位眼  
近衛綠襖  
矢衛衛門  
緋襖也

左右衛門府  
手結衛門府  
不奉賭弓

諸衛手番唯一度  
射手 位眼 踏懸 赤襖

外記申大炊造酒代官

酒盃兩行 天慶二十一年庚云

正月為御忌月時

三月行之 天慶長和永兼延久

十五日 兵部 十七日 射 十八日 射

○左右衛門府手結事 射礼之前行之也近衛府  
賭弓前有真牛結荒年結

等次將於左  
近衛行也

射禮之前行之。荒手結ツバ正佐或丸緒權佐平緒真手結日共平緒著左近府廳行之

此間書手坏酌尉勸坏二献居飯汁物

此間書手結舊手結上以結押代今年射手名副他

紙入革硯管蓋置佐前其書樣中弱書之正權佐為

前頭後頭

故隆方朝臣云宣孝書之時最末書督近代不見

事也事了下立

三献射之

其作法先出為府生者床至此

次懸的次第射之

真手番日府督家司來授祿於佐近代不見近衛次將荒手結野銀草緒尚可用細銀丸緒歟

射遣事

正月十八日

外記著藏人所令奏有射遣由

藏人奉仰差内堅召參議一人

有賭弓時撰泰入公卿之中參議一人差或於弓場

無賭弓時可催遣歟兼平七年九記外記蒙殿

上仰令召使催之

參議參入候殿上藏人仰云遣建禮門令射昨日射

射禮明日於建禮門行之右當門左兵衛所射也然而雖為何許遲奉府射之

近例或不奉入直向建禮門云



遺

衆議先著左仗座

召外記問諸司具不

次著大庭幄出自春華門取弓矢辨外記史等相從少納言不參

諸衛佐著依官次四位五位依位

不設諸大夫座無左右陣

射遺府將可著與本右衛門左兵衛可遺也而近

代將佐スケ不參之府遺之又近衛不可遺而近代間

有其例兼平七年左一近射遺之

一獻 酒司行酒 外記申代官 居粉焚

二獻 箸下

三獻 居飯汁物 箸下

次將曹若志等召名或以醫師為代官

諸衛射當府射了且將佐退出

次官雖不參衆議帶長官者令射之日暮者各令

二人射之

事了退出

若有賭弓者歸衆經階下著座 射遺射了由可申

當座上卿近代不申

若無賭弓者歸衆可令奏射了由云云 近代不申

左右大將申  
障大將不備  
還變之取申  
障不參還變  
勝方儲之也  
兵衛督必不  
可參大將者  
依召衆也

贈射大藏省  
進射費、祭物  
佐度布、是以  
於弓場殿令  
四府射之、四  
府左右近衛  
兵衛也

大將必申障  
故實也、依不  
儲饗、故每三  
召之後、參仕  
也

四府矢奏、兵  
部省修解文  
進昨日射禮  
四府射手、矢  
藏取解文卷  
覽之

四府矢奏、此  
山云四府修  
奏、文請申、狀  
手箭即給云

今案、康保三  
年三月、四  
日、左兵衛申  
請、依七年例  
門志引射手  
何

以上承平七年九記

九 贈射正月十日以射禮後朝被行

停止時並延引時外記奉之

左右大將申障以隨身就藏人所

當日有喚內仍參入若大臣大將

左右兵衛督不參

依飲罰酒不參或云依不設饗不參

行事藏人裝束司辨相共奉仕御裝束等

大藏省從永安門運積佐渡布

裝束了閉永安門

大膳內膳造酒主殿等入自日華門候南階東頭兵

部省令持的木工入自月華門豫候安福殿邊兵部

省進四矢奏

擇吉時四府引射手將監尉引之若無者奏聞將

例

至上出御青色於畫御座

四府將佐候矢奏自殿上、口方諸衛

近衛帶劔插箭兵衛不帶劔插箭府次參上奏之

如例奏書儀但不結申但當府無將佐昇殿者藏

人中為將監尉者奏之。若又無者行事，截人奏之。

依府次奏聞之後，杖於本官渡文於行事，截人。

至上渡御於射場殿。奉御押鞋如常

內侍二人持劍盃，命婦截人各二人相從。上髮不用

衣未濃裳非目結，叙在御前。至在御後，如恒執柄。候御梯者不參者，頭候之。經殿上，上戸小板敷下。

侍北戸等暫御於弓場殿簾中。

出居次將著座。帶叙插矢執弓

出御。出居稱警蹕

內侍置盃釵於南置物机。南及西柄

次將依天氣經階下，向左仗召公卿。入自軒廊第一間度小庭著膝

出居次將座  
在南殿西砌  
下兩儀在王  
御座未西面

依中少將多  
不參宮遣服  
假人  
康保四年

著召召之歸留立南階西  
掖南邊擬也或直著座

公卿參上。取弓矢

上卿於南階下問的付將名。

大將為上卿者執奏之次，可問。

王卿著座。入自廊南  
御履在前

遲參公卿自殿上口可著座。

有召參入。大將並自射遺所參入。參議經階下參

入。

左右大將出幔外取奏。

大將立構樹良召奏。次將令持射手奏名於將監。

被見間懸紙  
懸指如垣佐  
遲參時尉取  
天慶九年例  
見九記

兵衛奏有二  
通矢取奏射  
手奏也

左迎左兵衛  
插一杖右迎  
右兵衛又插  
一杖

進橋樹下待大將目跪置弓起取奏奉之大將給  
弓官人插矢於腰取奏披見之此間少將猶持書杖插於書  
杖有懸紙裏絨等少將退取弓立次兵衛佐參進此間少  
將退大將又被見矢取奏上重射手奏卷於懸紙  
之內目兵衛佐退歸以兵衛奏插加近衛奏少  
將依大將目進以上二府奏插鳥口左右杖也  
若一府大將不參者不謂左右兼奏仍取二杖若二  
府大將共不參者上卿取二杖奏經射場比進不及  
御座欄下五尺計膝行奉之  
至上取文置南机上書杖靜後取給之

大將小退起左廻退出

出幔門間右大將相代參入如初儀

大將返杖於官人或取弓或取矢或取之

歸復本座右亦如此

若御簾中者大將取副書杖於弓進自射場殿南  
妻就簾下南端跪置弓付内侍取弓右廻經射場  
東

著公卿座云

主上一覽文两大將還着後覽之

二府奏各卷加一懸紙矢取奏留御所近衛奏裏

上卿不着  
查急參之旨  
也

可奉仕的  
付禮不就出  
居座在幔外  
云

召之声甚長  
殆如内辨召  
舍人見天澄  
二年御記

紙或引留給云云  
目一上卿給作持文印給也

上卿執弓矢留座前經射場進膝行候不著履

手上置奏文於風鑪東板敷給上卿給之復座若御

簾中者内侍揺御簾南端上卿著履經舍中進簾下

給奏文杖留御所

召左右的付將各依官次召之四位加朝臣

两次將參入候上卿前依府

上卿給文右近右兵衛奏給左左近左兵衛奏給右

座下但裏紙者不引候可尋或記四府奏懸紙皆留御所但不引裏紙

有射手障者  
近衛射手十  
人中將監有  
之中占以來  
辨監必申障  
府生爲之代  
号之障也

近衛式云  
九十八日賭  
射射手官人  
近衛惣十人  
必備  
羽監當録  
交名夾圖

應和二年御  
記四等判須  
射手進出之  
次著座云

次將給文置弓於右賜奏文左廻退去出幔外  
付的付座取副硯於弓硯在柳管奏加入付管  
出居次將依上卿氣色仰的加介在射場東南仰  
木工寮史生懸的左北右南也

兵部省掌著床子在棚西北

等判府生著座褰幔入著之先立箭一筋於座前

矢取近衛十人經棚前西度清涼抄

有射手障者近衛次將進上卿申障由其詞曰其官

有障亦奉仕替以備其九令奉仕女年上卿曰藏

人頭頭居上卿西上卿申此由頭入自下侍北戶

到御所後於簾中奉之手上仰聞食

旅人頭不以  
執弓挿矢但  
頭中將非此  
限

當府第五者  
左第三射手  
也亦諸饗之  
入消退出故  
實也

次射手參入射丁度自左始

四人立具後射之在南者二人射了後退出次者

步進又待次者到來其退出路左近者自射場北

砌退右近者自弓場東面北間小幕下退若弦斷

者垂袖跪地取斷弦挿懷中以替弦掛之當弓場

柱張之先弦引次當於兩三度鳴之後飲腋更立

當府第五者射間太將退出出自殿上口方若大將

後可出坎

一度射間居公卿內膳大膳等出

一度射了

近衛矢取還渡

勝方府生率近衛一人取度物小拜置籌判傍近代

無此事

勝方將行罰酒於負方近代无此事

酒正勸酒近代無此事

矢衛矢取七人渡著座清涼按四人

矢衛籌判著座

矢衛佐進上卿前申射手障

矢衛射畢

次二度射自右方始

勝方將行  
罰酒比山大  
將儀云近例  
王卿左右本  
自相分是競  
馬相樣念人  
也依彼行之  
若年月相隔  
久無其定者  
或固辭不受  
之能穿其趣  
可行也  
近例衛府之  
外多依當日  
座次云  
康治二年宗  
治左府欲行  
罰酒以久絕  
故不行云

供御膳此間射半魚腹跪地供了立行事藏人持來  
無名門東稱警即北御屏風東端屏供北置物  
机上北頭取二御臺之人不警供於同机南頭菓  
子四種干物四種自御厨子所經膠上與下自小  
板敷陪階以下皆跪供了退時如本引塞屏風若  
御簾中者未給臣下膳之前供之自下  
侍北戸下不稱警供之近例或稱之  
以藏人被仰射手等可奉仕由上卿奉之  
二度未了間主上入御簾中大將候者可稱公卿取  
弓平伏次將稱警内侍出取釵奎置簾中大床子上  
或說不射半跪地被仰止矢衛由上卿仰出若及暗者炬火三  
所御前良一所射庭巽一所的前一所若火暗時次  
將仰云火搔圍也

以三度為限  
由可被仰上  
卿上卿仰出  
歷永平六年  
九記

依替共不奏  
例天曆七年  
小一條記  
康保四年依  
敦實親王薨  
不奏樂延喜  
五年例也

三度射了本以十度為限在代多五度  
以藏人被仰止度由上卿奉仰令退次番先可仰出  
居將歟  
勝方乱聲依度數均依小負  
奏勝負舞左後擊矢放間出  
左羅陵主必舞廣序  
右納蘇利持時右不舞  
的付將等以文付上卿更還取硯退出  
上卿付藏人令奏的付文  
還御

公卿退出

有矢論時上卿先令將實檢猶不斐者令頭藏人  
申可遣藏人由藏人居上卿前奉仰向有二說或  
自幔東往友四條或行自幔西歸自幔東申之云  
雨儀出御射場殿後有降雨  
時儀也以前降雨停止  
射手座立平張出居座在公卿座未籌判候安福  
殿廂次將經明義宣仁等門召公卿公卿奏上亦  
如此大將於恭札門下取奏云云永延元年  
年例出御之  
後雨降時上卿令藏人奏可改雨儀由勅許之後  
召掃部官人令改鋪之

應和二年公卿參入間雨降仍經南殿北廂出自明

義門

御記自下侍  
方可奏云

通任少將巡方帶螺鈿劔參入人人

送之父濟時大將後日奏左大臣殿申我不知不便

由左大臣答曰只此事者我本所知也不可被詐所

笑者閑口

殿上人持弓事近代不持之實資公云頭辨經輔不

持弓失也云云其後被一家人人持之

宇治殿仰云今日人不可著柳下襲

陪膳事

小野宮流前疊射場上屏風後稱敬言初見御座稱



心云

御出後又遲奏公卿路事

經南殿北廂乍著履渡長橋到南廊自取履到殿

上著之出自無名門九記

矢立的闕所者不的

重服大將奏入例北山云重服大將依召奏入奏奏之後退出有例寬平二年天曆三年例也

重服射手奉仕例北山云應和四年左府生真茂重服大將奉事由令奉仕云

自故實資大將隆國中將時以矢負高者為相撲下

道之使矢負等者遣上臈

○賭射裝束裝束司與藏人共可奉仕之

右近陣開永安門右衛門較砂於射場殿內並東

庭南庭至殿寮入自日華門紫宸西砌下海西邊從

明義門南柱至于同殿埒角立幔柱曳班幔其南幔

柱西去四尺許又立幔柱南行當安福殿東廂北第

三間南柱平頭曳同幔從校書殿東廂北第三間至

于右近陣巽角曳同幔陣官座東幕其上曳件幔內藏寮入自月

華門懸御簾於校書殿東庇北第三間及南殿西庇

二間階戶間等南殿錦額掃部寮入自日華門射場殿欄

變拾音凌鈞  
攷也包右梅  
指以鈞弦者  
拾音十射鞞  
也鞞左臂防  
絆絃者鞞具  
抄云  
御弓四張矢  
四手鞞二弓  
懸三文選云  
變拾既次

檻內及校書殿東廂御簾內鋪滿長筵北間南並西  
方立御屏風二帖第一間西二帖第一間西壁頭鋪  
疊南北第二門隔北頭鋪疊東西北間立大床子二  
脚無絃第其上置圓座丁枚大床子東鋪纒纒端丁  
枚南北行御座簾外欄內鋪高屨襪立平文御倚子東  
御座前立風爐一脚其南北立置物机各一脚東西  
妻御座北方立御屏風一帖南置物机南立御弓臺  
有弓其東立御箭臺有矢其上置御變拾等明義門  
西廊東一二三間傍北廊北壁鋪親王公卿座平鋪  
北座後立筵南殿砌下幔西一許尺鋪出居次將座

疊二枚北上西面雨儀射場殿南第一間東土居外  
鋪小筵東第一間西面鋪圓座二枚木為的付次將座從大庭幔北第三四  
間鋪圓座四枚為四府負判座雨儀鋪校書殿同幔  
南端西方差北進布蘆雨義籌判大藏省從末安  
門運積佐渡布北進衛府料屏幔東紫宸殿壇去五  
六丈東西行鋪諸衛射手座北左進次右進次左矢  
雨儀本府各立平張其座西南北行鋪四府將座西面安福殿  
東廂平敷為兵部木工省掌官人座同廂南第一柱  
前立床子一脚為的申兵部省掌座棚南大藏木工  
省寮張紉省張紉木裝束了閑末安門藏人以御所

御几帳二本立御簾中。大膳内膳司並造酒司等入日華門候南階東妻下侍内坤角設御裝物所鋪小筵一枚廻立所司御屏風其中立赤漆倚子神仙門内東西對座設侍臣座贊棚輜給所南殿立障子並懸御帳帷下御格子等只上額間

十國忌

東寺儀但雖西寺國忌於東寺行之依西寺荒也

參議入自南大門就中門内座北面外記申代官近例著堂前座仍入自

外記史式部諸司及散位大夫等就東西廊下座近例

依無廊著金堂南砌東西端

大藏省置布施調布四於堂前中取上近例早且付寺家

參議召外記問諸司具不召史問僧並布施物具不

次仰史令擊鐘

治部玄蕃率眾僧入自東西廊戶到會庭中近例自御出是各北折昇堂著座再儀也

兩師昇諸司退

次所司行手水近代不然次礼佛著次法用

次圖書給花筥次講經

次左方行香外記史式部民部治部兵部等丞錄立若不足者或召使立置笏解劔屬書

取火  
蛇

外記以見叅文刺白木覽叅議叅議見了返給外記

付之式部省侍所

治部丞取僧名卷數付内侍所不叅諸司可有其責  
被停會叅諸司

典藥寮 修理職已上寬平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能有弊宜

彈正近例不叅云云

當神事例

正曆二年四月三日當平野祭停諸司叅會由仰  
諸司及寺家云云

無日上行例

天曆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承平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西寺燒亡間付東寺

永祚二年二月燒亡

崇福寺燒亡間付梵釋寺行之

當時國忌

天智天皇

十二月三日

崇福寺

山階

近例諸司不叅

光仁天皇

十二月二十二日

後田原

桓武天皇

三月十七日

西寺

仁明天皇

三月二十二日

東寺

柏原

深草

先孝天皇

八月二十六日

西寺

後田邑

崇道天皇

十月七日

木安寺也

八島

廢寺尋諸司不奉

醍醐天皇

九月二十九日

西寺

後山階

天后 穩子

正月四日

東寺

宇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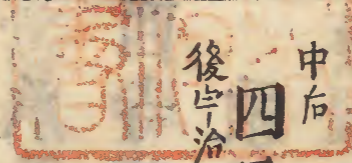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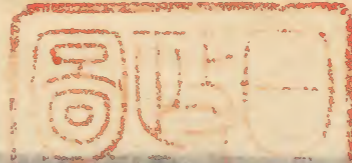
院母后

六月二十二日

東寺款

今宇治

茂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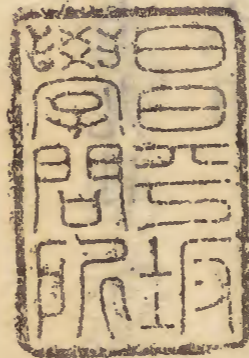
中后 安子

四月二十九日

西寺

後宇治

江家次第卷第三 終



文政壬午

